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苏州金益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新建侧板、法兰等产品
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苏州金益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8 年 10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苏州金益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新建侧板、法兰等产品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金益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杨思清		联系人		曹立智
通讯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春辉路 5 号跨春工业坊 9A 幢				
联系电话	13914248580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000
建设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春辉路 5 号跨春工业坊 9A 幢				
立项审批部门	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苏园行审备[2018]371 号	
建设性质	☒ 新 建 ☐ 改 扩 建 ☐ 技 术 改 造		行业类别 及代码	C3489 其他通用零部件 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000（租赁）		绿化面积 (平方米)	依托现有	
总投资 (万元)	3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总 投资比例	5%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8 年 12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主要原辅材料见后页表 1-1，主要原辅材料成分及物化性质见表 1-2，主要生产设备见后页表 1-3。

本项目为侧板、法兰等机械制造生产项目，本项目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不锈钢、碳钢/铁等，种类和用量根据生产工艺、规格等而定，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 1-1，主要原辅材料成分及物化性质见表 1-2，本评价按照最大使用量核计。

表 1-1 主要原辅材料

序号	原料名称	组分/规格	年用量 (t)	最大储存量 (t)	储存地点	包装形式	备注
1	导轨油	润滑油、防锈剂	0.1	0.02	原料仓库	桶装	外购
2	液压油	基础油	0.1	0.02	原料仓库	桶装	外购
3	切削液	基础油	0.8	0.16	原料仓库	桶装	外购
4	不锈钢	型材	20	/	原料仓库	/	外购
5	碳钢/铁	型材	300	/	原料仓库	/	外购

表 1-2 主要原辅材料成分及物化性质

序号	原料名称	主要成分	毒性	危险特性	备注
1	导轨油	矿物油；离子交换水；防锈剂；增粘剂、增油剂	低毒	可燃	外购
2	液压油	添加剂；基础油	低毒	可燃	外购

3	切削液	矿物油；乳化剂；防锈剂	低毒	可燃	外购
4	不锈钢	/	无毒	/	外购
5	碳钢/铁	/	无毒	/	外购

本项目租赁厂区建筑面积为 1122m²，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3。

表 1-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规格/型号	备注
1	龙门加工中心	2	2018	外购
2	龙门加工中心	1	4025	外购
3	立式加工中心	1	1450	外购
4	立式加工中心	1	1100	外购
5	车床	1	1000	外购
6	侧铣	1	1800*600	外购
7	龙门铣床	1	800*1800	外购
8	博世角磨机	3	GWS7-100/72W	外购

水及能源消耗

序 号	名 称	消 耗	名 称	消 耗
1	电（kWh/a）	10 万	燃油（吨/年）	—
2	水（吨/年）	713	燃气（吨/年）	—
3	燃煤（吨/年）	—	其它（吨/年）	—

废水（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主要是由员工日常生活中产生的，年排放量 570t/a（生活污水年排放量 475t/a、食堂废水年排放量 95t/a）。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厂进行统一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吴淞江。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本项目由苏州金益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投资 300 万元建设生产，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春辉路 5 号跨春工业坊 9A 幢。建设单位租赁现有空置标准厂房，租赁建筑面积 1122 平方米，年产侧板 200 件/年、法兰 200 件/年、NFL-004 为 500 件/年，进行生产、加工、销售。

苏州金益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加工、生产：工业热交换管板、空调配件；销售：电子配件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二十三.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其他类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苏州金益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委托广东环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二、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苏州金益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新建侧板、法兰等产品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金益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苏州工业园区跨春工业坊 9A，建设地点坐标为(E120.749218，N31.351307)，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产品方案：见表 1-3 所示

表 1-3 本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设计能力	备注
1	侧板	2524*432*43.5	200 件/年	/
2	法兰	13-72-0367-WH.0	70 件/年	/
3	NFL-004	115*115*23	500 件/年	/

职工情况：员工约 22 人。

工作制度：工作为单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2 班制，年工作日为 270 天。

总投资和环保投资情况：本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 15 万元人民币。

三、工程组成

本项目主体及公用等工程设施配置情况见下表 1-4：

表 1-4 工程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工程内容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车间	建筑面积 1000m ²	租赁厂房
			租赁厂房
辅助工程	原料仓库（货架区）	建筑面积 15m ²	租赁厂房
	半成品仓库（货架区）	建筑面积 15m ²	
	成品仓库（货架区）	建筑面积 15m ²	租赁厂房
	小仓库	建筑面积 30m ²	租赁厂房
	危废暂存区	建筑面积 30m ²	租赁厂房
公用工程	给水：依托园区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713t/a	依托
	排水：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园区现有排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475t/a（生活污水）	依托
		95t/a（食堂废水）	依托
	供电：依托苏州园区电网，由园区变电站供电。	10 万度/a	依托
行政、生活设施	本项目行政办公设施位于办公区内	建筑面积 150m ²	租赁厂房
	本项目食堂位于本项目第二层	建筑面积 20m ²	租赁厂房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设备除油净化后，经烟道排放	油烟
		废气经移动式油雾净化设备收集处理后，进行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废水处理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
	降噪措施	采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绿化及距离衰减等措施	/
	固废处理	固废暂存于厂区西北侧，分类收集外卖处理或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实现零排放；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

注：本项目污水排放口、雨水排放口均依托本项目所在苏州工业园区跨春工业坊的雨、污排口。

四、项目选址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建设在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春辉路 5 号跨春工业坊 9A 租赁标准空置厂房；本项目东边隔港浪路为苏州市富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南边为绿化带，西边为新代科技园，北边隔春辉路为泰连电子有限公司。项目地周围敏感点图见附图 2、项目周边 500 米环境状况见附图 4。

本项目所在的工业园厂房共 2 层建筑，本项目位于第一层，主要包括车间、仓库（货架上）、车间办公、食堂等；第二层为办公区。本项目的平面布置：具体情况详见厂区平面布置图（附图 3）。

五、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为“C3489 其他通用零部件制造”，项目未被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也未被列入《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苏府[2007]129 号文）中鼓励、禁止、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类产业，为允许类项目。对照《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和禁止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苏州工业园区跨春工业坊空置标准厂房进行生产，因此无原有污染和环境遗留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苏州位于江苏省东南部，东临上海，南接浙江，西抱太湖，北依长江。沪宁铁路和沪宁高速公路贯穿东西，京杭大运河连接南北，水陆交通便捷。苏州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1^{\circ}19'$ ，东经 $120^{\circ}37'$ 。苏州工业园区位于苏州市区的东部，具有十分优越的区位优势，地处长江三角洲中心腹地，位于中国沿海经济开放区与长江经济发展带的交汇处，距上海仅 80km。

项目所在地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春辉路 5 号跨春工业坊 9A 幢，具体位置见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2、地形地貌

苏州在地貌上属于长江下游三角洲冲积平原，地势平坦，高程在 3.5~5m，苏州西部地势较高，并有低山丘陵，如天平山、七子山等，东部地势相对低洼，且多湖泊，如阳澄湖、金鸡湖等。

项目所处的苏州工业园区主要为开阔的湖积平原，水网密布。厂址地属江南地层区苏州—长兴小区的江苏部分、太湖冲击平原区，场地第四系覆盖层厚度大。据区域资料，场地属地壳活动相对稳定区。

苏州工业园区为冲积平原地质区及基岩山丘工程地质区，除表层土层经人类活动而堆积外，其余均为第四纪沉积层，坡度平缓，一般呈水平成层、互交层或夹层，较有规律。地质特点表现为：地势平整，地质较硬，地耐力较强。根据“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1990）”及国家地震局、建设部地震办[1992]160 号文，苏州市 50 年超过概率 10%的烈度值为 VI 度。

3、地质概况

苏州工业园区为冲积平原地质区及基岩山丘工程地质区，除表层土层经人类活动而堆积外，其余均为第四纪沉积层，坡度平缓，一般呈水平成层、互交层或夹层，较有规律。地质特点表现为：地势平整，地质较硬，地耐力较强。根据“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1990）”及国家地震局、建设部地震办[1992]160 号文，苏州市 50 年超过概率 10%的裂度值为 VI 度。

苏州属亚热带季风海洋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季风盛行，夏季盛行东南风，冬季盛行西北风。雨季为 6~7 月份。

4、气候气象

苏州工业园区属亚热带季风海洋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季风盛行，夏季盛行东南风，冬季盛行西北风。雨季为 6~7 月份。根据苏州市气象台历年气象资料统计：

（1）温度

年平均气温：15.8℃；最热月平均温度：28.5℃；最冷月平均温度：3℃；极端最高温度：38.8℃；极端最低温度：-9.8℃。

（2）湿度

年平均湿度：76%；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83%。

（3）风向

全年主导风向：SE；夏季主导风向：SE，S；冬季主导风向：NW，N。

（4）风速

年平均风速：2.5m/s。

（5）气压

年平均气压：1016hpa。

（6）降水量

年平均降水量：1076.2mm；年最大降水量：1554.7mm；日最大降水量：343.1mm。

（7）积雪厚度

最大积雪厚度：26cm。

（8）冻结深度

土壤最大冻结深度：8cm。

5、水文

苏州工业园区为江南水网地区，河网纵横交叉，湖荡众多，金鸡湖、阳澄湖、独墅湖等水体造就了园区独一无二的亲水环境。河网水流流速缓慢，流向基本由西向东，由北向南。

据大运河苏州站多年的观测资料，苏州地区年均水位约 2.76m(吴淞标高)，内河水位变化在 2.2~2.8m 之间，地下水位一般在-3.6~-3.0m 之间。

本项目污水的最终受纳河流吴淞江距项目选址大约 808m，其评价河段中的斜塘—角直段（长约 7km），河面较宽，平均宽度 145m，平均水深 3.21m。该河流中支流主要有斜塘

河、青秋浦、清小港、浦里港。

6、植被及生物多样性

本项目所在地区气候温暖湿润，土壤肥沃，植物生长迅速，但人类开发较早，因此，该区域的自然陆生生态已为城市生态所取代，由于土地利用率高，自然植被已基本消失。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环境概况

（1）交通

苏州工业园区内公路四通八达，拥有 312 国道、机场路、沪宁高速公路等公路；内河航道娄江位于园区北界，称苏浏线，直达太仓浏家港，吴淞江园区南界，称苏申内港线，可直达上海集装箱码头，苏申外港线园区南侧，直达上海港各港区。

（2）资源

苏州工业园区河网密布、湖荡众多，水资源和水产资源丰富，土地资源不很丰富，目前未发现其他矿产资源。

（3）社会经济概况

苏州工业园区是中新两国政府间的重要合作项目，是苏州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其地处苏州城东金鸡湖畔，行政区域面积 278km²，其中，中新合作区 80km²，下辖四个街道，常住人口约 78.1 万。

2017 年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初步核算，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7 万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7%。全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08.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3%。其中税收收入 1672.9 亿元，增长 11.1%，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 87.7%，比上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增量和税收占比保持全省首位。财政支出更多投向民生领域。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7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9.5%。其中城乡公共服务支出 1350.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5%，城乡公共服务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 76.2%。

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全市服务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8.3%。全年实现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1.53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10.5%，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 47.8%，比上年提高 0.9 个百分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呈现基础更稳、结构更优、动能更强、质态更好的发展态势，生态优化取得新进步，民生改善取得新成效，社会事业取得新发展。

2、工业园区未来产业定位

①升级发展制造业：

坚持走经济国际化和新型工业化发展道路，注重择商选资，提升项目层次，优化产业结构；巩固 IC、TFT-LCD、汽车及航空零部件等方面已形成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高新技

术产业集群；建设中国最大的液晶面板出货基地和芯片封装测试基地；积极拓展医药和医疗器械、节能环保技术和设备、高科技营养食品等产业。

②科技跨越发展：

组建科发、创投、教授等国资创新投资主体；努力建设火炬计划软件产业基地、火炬计划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国家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园、国家动漫产业基地、中国软件欧美出口工程试点基地等 6 个国家级产业基地。

3、公用工程

（1）供水：

1998 年 1 月，按照国际先进水平建设的净水厂一期工程建成并开始向园区正式供水。水厂的水源取自太湖及阳澄湖，出厂水的水质标准超过中国国家标准以及 WHO1993 年饮用水的标准。园区范围规划供水总规模 110 万 m^3/d ，其中第一水厂设计供水总规模为 60 m^3/d 。目前该厂原有供水能力 45 万 m^3/d 。一期 15 万 m^3/d ，总投资 2.0 亿元，1998 年 1 月 11 日投入运行。二期 30 万 m^3/d ，总投资 6.53 亿元，2006 年 1 月 12 日投入运行。区内现建成投运供水管网 704km。

（2）排水：

园区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由雨水管汇集后就近排入河道。区内所有用户的生活污水需排入污水管，工业污水在达到排放标准后排入污水管，之后由泵站送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水处理：

园区范围规划污水处理总规模 90 万吨/日。目前苏州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能力为 35 万吨/日。本项目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目前该厂日均接纳废水量为 28 万 t/d ，尚有余量约 7 万 t/d 。

（4）供电：

园区的电力供应有多个来源，通过华东电网和一些专线向园区供电。高压电经由园区内的数座变电站降压后供用户使用。目前的供电容量为 486MW。多个变电站保证了设备故障情况下的系统可靠性，从而降低了突发停电的风险。

（5）供气：

园区已全面使用天然气，区内现拥有 3 座天然气接收门站，热值在 8000 大卡以上，并建有特种气体专供渠道，可提供不同纯度等级的工业气体。

（6）供热：

园区鼓励投资商使用集中供热，为此规划并建设了高标准的集中供热厂。这将有助于改善并美化中新苏州工业园区的环境、并提高基础设施的档次。

苏州工业园区现有热源厂 4 座，建成投运供热管网 91 公里；园区范围规划供热规模 700 吨/时，年上网电量超过 20 亿度。

第一热源厂位于园区苏桐路 55 号，设计供热能力 100 吨/小时，现有二台 20 吨/小时 14 的 LOOS 锅炉，供热能力 40 吨/小时，年供热量超过 10 万吨。

第三热源厂位于园区星龙街 1 号，占地面积 8.51 平方公里，建设有两台 180 兆瓦（S109E）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机组。燃气轮机燃料为西气东输工程塔里木 17 气田的天然气。供热能力为 200 吨/小时，发电能力为 360MW。

东吴热源厂位于园区车坊朝前工业区，占地面积，建设有三台 130 吨/小时循环流化床锅炉，2 台 25MW 汽轮发电机组，供热能力 200 吨/小时。

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工业园区 312 国道北侧，扬富路以南，占地 7.73 公顷，采用 2 套 9E 级（2×180MW 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机组，年发电能力 20 亿 kWh，最大供热能力 240 t/h，年供热能力 100 万吨，项目采用西气东输天然气作为燃料，年用气量 5 亿立方米。

（7）通讯：

通信线路由苏州电信局投资建造并提供电信服务。目前已建成的通信网络可提供国际直拨长途电话业务、全国互联漫游（包括部分国外城市）移动电话业务、无线寻呼业务、国内主要城市电视和电话会议业务、传真通信业务、综合业务数字网（ISDN）业务及公用数据通信业务。其中公用数据通信业务包括分组交换网业务、公用数字数据网（DDN）业务、公用电子信箱业务、中国公用计算机交互网及国际互联网业务。

4、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

苏州工业园区于 1994 年 2 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同年 5 月实施启动，园区行政区划 278km²，其中中新合作区 80km²，下辖四个街道。

功能定位：国际领先的高科技园区、国家开放创新试验区、江苏东部国际商务中心、苏州现代化生态宜居城市。

园区发展战略：以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综合竞争力为核心，围绕建设以高新技术为先导、现代工业为主体、第三产业和社会公益事业相配套的现代化工业园区的总目标，坚持

中新合作，努力把园区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开发区。

园区空间结构优化：构成一区八组团的空间结构，片区和组团之间用城市绿地、生态绿地或基础设施走廊分割。

产业发展方向：

主导产业：（电子信息制造、机械制造）将积极向高端化、规模化发展。

现代服务业：以金融产业为突破口，发挥服务贸易创新示范基地优势，重点培育金融、总部、外包、文创、商贸物流、旅游会展等产业。

新兴产业：以纳米技术为引领，重点发展光电新能源、生物医药、融合通信、软件动漫游戏、生态环保五大新兴产业。

苏州工业园区印发实施优化内部管理体制的方案，将整个辖区划分为高端制造与国际贸易区、独墅湖科教创新区、阳澄湖半岛旅游度假区、金鸡湖中央商务区四个板块，构建区域板块发展新格局，旨在进一步深化园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整合发展资源，明确产业导向，推进管理重心下移。

本项目位于唯亭街道：是苏州工业园区的北部城市副中心，行政面积 80 平方公里，包含 36 平方公里的优质阳澄湖水面。总体布局以星湖街、星华街、唯胜路为南北干道，312 国道、葑亭大道、双阳路为东西通道的三纵三横交通大格局。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发展定位为苏州市高新技术研发和产业基地、苏州东部交通枢纽、国际休闲旅游度假区，以总部经济、生态研发、办公、旅游度假休闲为主要功能。

5、本项目选址与当地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春辉路 5 号跨春工业坊 9A 幢，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C3489]其他通用零部件制造。经查询《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和禁止类。针对《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中土地利用规划及相关规划，项目用地为苏州工业园规划的工业用地，可以开设生产侧板、法兰等产品的机械加工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苏州工业园区土地利用规划的要求，选址合理。

6、与“三线一单”的相符性

（1）生态红线

根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8 年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3 年版）及《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红线区域保护方案》（2015 年版），距离本项

目厂界与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阳澄湖（工业园区）重要湿地距离约 2760m，因此本项目选址不在阳澄湖（工业园区）重要湿地二级保护区范围内。

根据《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2018 年修订），本项目在其规定的准保护范围内，本项目不新增排污口，不属于《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中第二十四条“准保护区内禁止建设化工、制革、制药、造纸、电镀（含线路板蚀刻）、印染、洗毛、酿造、冶炼（含焦化）、炼油、化学品贮存和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利用项目；禁止在距二级保护区 1000 米内增设排污口”禁止建设的项目。本项目产生的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园区污水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入吴淞江，不存在《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2018 年修订）第二十九条中规定的禁止行为行列。本项目不涉及以上禁止建设行为，因此，本项目与《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2018 年修订）相关内容相符。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 号）的规定，项目所在地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扩建、改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 年），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政策和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本项目属于机械零部件加工行业，仅排放生活污水。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 年）相关内容相符。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大气、地表水环境监测数据、苏州英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噪声环境质量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良好。该项目在运营期会产生一定的污染物，如废气、生活污水、噪声、固废等，但在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类污染物的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即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区质量要求，能维持环境功能区质量现状。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生活用水、厨房用水取自当地自来水，且用水量较小，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占地符合当地规划要求，亦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属于 C3489 其他通用零部件制造。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属于国家和地方允许类项目，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表 2-1 本项目与国家级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项目不属于文件中的限制类及禁止类，属于允许类
2	《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	经查《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项目不在其限制类及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
4	《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苏州市人民政府，2007 年 9 月）	对照《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苏州市人民政府，2007 年 9 月），项目不属于文件中的限制类及禁止类，属于允许类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颁布的苏府〔1996〕133 号文的有关内容，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划为二类功能区；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中的有关内容，本项目最终纳污水体吴淞江的水质功能为Ⅳ类水体；根据《苏州市市区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规定》的划分，项目声环境功能为 3 类区。

1、地表水质量现状：

根据《江苏省地面水(环境)功能区划》2020 年水质目标，本项目纳污水体吴淞江执行水质功能要求为Ⅳ类。本项目产生的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苏州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入吴淞江。本项目引用《科睿（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木塑装饰材料加工项目》2017 年 9 月 13 日~15 日吴淞江水质的监测数据，报告编号：NVT-2017-H0279。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上游 500m、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下游 1000m 的水质监测结果如下。

表 3-1 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因子	浓度范围	平均值/极值	污染指数 S_{ij}	超标率	最大超标倍数	标准
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上游 500m	2017 年 9 月 13~15 日	PH	7.19-7.31	7.31	0.155	0	0	6-9
		COD	19-21	20	0.67	0	0	30
		SS	13-16	14.33	0.24	0	0	60
		TP	0.146-0.151	0.15	0.5	0	0	0.3
		氨氮	0.5-0.533	0.53	0.35	0	0	1.5
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	2017 年 9 月 13~15 日	PH	7.18-7.26	7.26	0.13	0	0	6-9
		COD	23-25	24	0.8	0	0	30
		SS	13-16	0.24	0.24	0	0	60
		TP	0.158-0.161	0.53	0.53	0	0	0.3
		氨氮	0.597-0.612	0.41	0.41	0	0	1.5
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 1000m	2017 年 9 月 13~15 日	PH	7.18-7.26	7.26	0.13	0	0	6-9
		COD	18-19	18.67	0.62	0	0	30
		SS	13-16	14.67	0.24	0	0	60
		TP	0.151-0.154	0.15	0.5	0	0	0.3
		氨氮	0.565-0.58	0.57	0.38	0	0	1.5

根据表 3-1 可知，项目纳污水体吴淞江水质现状良好，各水质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

2、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春辉路 5 号跨春工业坊 9A 幢,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调研《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工程葑亭大道改造(跨阳路-唯胜路)工程项目》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26 日连续 7 天, 于金锦苑(位于项目地西北侧 1.5km)监测点位的监测数据, 引用的该大气点位的监测时间为三年以内的监测数据, 且满足 3km 范围内的要求, 其时效性及时空性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的要求, 具有可行性。监测结果如下表:

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值		达标情况
		小时值	日均值	小时值	日均值	
金锦苑	SO ₂	0.012-0.027	0.019-0.022	0.5	0.15	达标
	NO ₂	0.035-0.055	0.041-0.044	0.2	0.08	达标
	PM ₁₀	/	0.112-0.126	/	0.15	达标

监测数据表明: 项目所在地区监测点的各监测因子均达到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本项目周围声环境质量现状, 企业委托苏州英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09 月 18 日对项目所在地四周边界进行声环境现状监测, 监测点设置在项目厂界外 1 米处, 该项目噪声监测气象参数为: 昼间: 天气: 多云, 风力为 1.7m/s, 夜间: 天气: 多云, 风力为 2.2m/s。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3-3 噪声质量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点	标准级别	昼间		达标状况	夜间		达标状况
		监测值	标准限值		监测值	标准限值	
东边界	3 类	58.8	65	达标	52.9	55	达标
南边界	3 类	55.2	65	达标	48.0	55	达标
西边界	3 类	56.9	65	达标	49.4	55	达标
北边界	3 类	57.4	65	达标	49.9	55	达标

如表 3-3, 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场界四周声环境质量均未超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3-4。

表3-4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厂界 m	规模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	金锦苑	W	1500	约 2000 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
	新唯花园	W	1760	约 880 户	
	亭苑	NE	1650	约 6350 户	
	亿城新天地榭雨苑	SE	1650	约 1816 户	
	亿城新天地钟南新苑	SE	1540	约 1810 户	
	白塘景苑	SW	1740	约 2000 户	
水环境	小河	E	300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038-2002）IV 类标准
	娄江	S	420	小河	
	小河	W	870	小河	
	小河	N	900	小河	
	吴淞江	S	5700	中河	
	阳澄湖	NE	2760	中湖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
	金鸡湖	SW	5270	中湖	
	独墅湖	SW	8170	中湖	
	太湖	W	19956	大湖	
声环境	场界四周	—	1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
生态环境	阳澄湖（工业园区）重要湿地	NE	2760	中湖；阳澄湖水域及沿岸纵深 1000 米范围；二级管控区 68.2km ²	苏政发[2013]113 号-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金鸡湖重要湿地	SW	5270	中湖；金鸡湖湖体范围；二级管控区 6.77km ²	
	独墅湖重要湿地	SW	8170	中湖；独墅湖湖体范围；二级管控区 9.08km ²	
	太湖	W	19956	大湖	苏政发[2013]113 号-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水源水质保护

四、评价适用标准

一、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苏政复[2003]29号），项目纳污水体吴淞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4-1。

表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水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类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吴淞江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表1 IV类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NH ₃ -N		1.5
			TP		0.3
			高锰酸盐指数		10
	《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 (SL63-94)，四级		SS		60

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功能区要求。如下表4-2所示。

表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标准	取值表号	标准级别	指标		限值	单位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表 1	二级	PM _{2.5}	24 小时平均	75	μg/m ³
				年平均	35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	150	
				年平均	70	
			SO ₂	1 小时平均	500	
				24 小时平均	150	
				年平均	60	
			NO ₂	1 小时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80	
				年平均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2.0	mg/m ³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如下表4-3所示。

表 4-3 区域噪声标准限值表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项目区域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	dB (A)	65	55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排放标准

该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

污水处理厂所接管项目的废水需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B8978-1996)表 4 三级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污水厂排口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中表 2 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该项目水污染物具体排放限值见表 4-4。

表 4-4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排放口名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项目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B8978-1996)	表 4 三级	pH	—	6.5~9.5
			COD	mg/L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A 等级	NH ₃ -N		45
			TP		8
污水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	表 2 标准	COD	mg/L	50
			NH ₃ -N		5 (8) *
			TP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SS	—	10
			pH		6~9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大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本项目基准灶头数为1个，属于小型规模，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规模标准。

表4-5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	最高容许排放标准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监控点	限值	
非甲烷总烃	/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标准

表4-6 饮食业单位的油烟排放标准限值表

规模	小型	执行标准	监控点
基准灶头数	≥1, <3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所在地噪声均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如下表 4-7 所示。建筑施工期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如下表 4-8 所示。

表 4-7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表

边界名	执行标准	类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场界四周 1m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dB (A)	65	55

表4-8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表 单位：dB(A)

厂界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项目厂界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70	55

4、固废管理控制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清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1、总量控制因子

根据《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的暂行规定》的要求，结合建设工程的具体特征，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

本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₃-N、TP；水污染物排放考核因子为 SS、动植物油。

本项目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进行无组织排放，因此不需要进行总量申请；总量考核因子为：油烟。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理处置，实现“零”排放，因此不进行总量申请。

2、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推荐值

表 4-9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申请量
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 95t/a)	污水量	570	0	570	570
	COD	0.228	0	0.228	0.228
	SS	0.171	0	0.171	0.171
	NH ₃ -N	0.0171	0	0.0171	0.0171
	TP	0.002875	0	0.002875	0.002875
	动植物油	0.0095	0.0076	0.0019	0.0019
油烟	油烟量	0.054	0.0405	0.0135	0.0135
固废	生活垃圾	3.0	3.0	0	0
	一般工业固废	0.9	0.9	0	0
	危险固废	0.45	0.45	0	0
	餐厨垃圾	3.1	3.1	0	0

3、总量平衡途径

本项目污水排入市政管网，接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排放总量指标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平衡总量指标中。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厨房油烟，纳入园区平衡范围内。

总量控制指标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 工艺流程:

1、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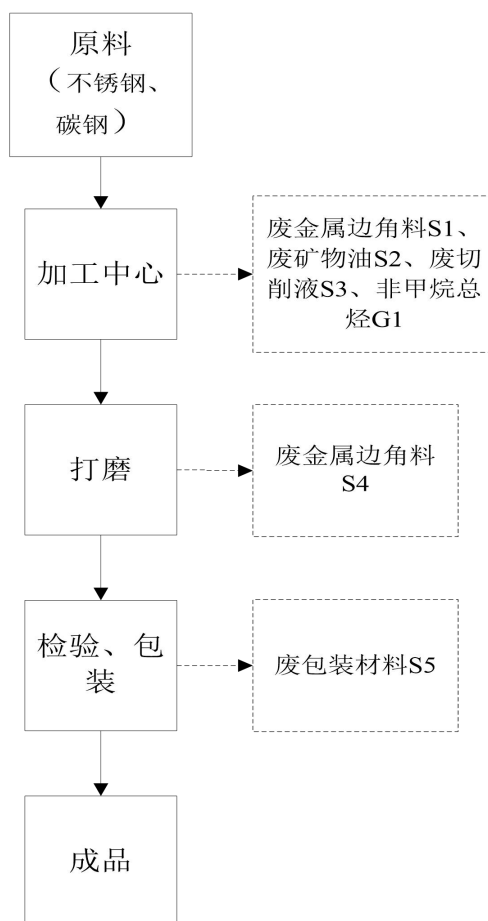


图 5-1 工艺流程图

2、工艺流程简述:

(1) 机加工

根据客户订单，采用铣床、立式/龙门加工中心等将外购的不锈钢、碳钢等原材料进行加工、打眼，加工成所需材料的形状、尺寸。此过程会产生废金属边角料 S1、废矿物油 S2、废切削液 S3、非甲烷总烃 G1。

(2) 打磨

用小型手持式角磨机打磨不锈钢、碳钢等半成品表面上的毛刺，此过程会产生废金属边角料 S4，无粉尘产生。

（3）检验、包装

对产品进行尺寸、形状的检验（肉眼检查和设备检查），以确保产品无瑕疵、裂痕。检验为不合格的产品，返回机加工工序重新加工；检验为合格的产品，进行包装。此过程产生废包装材料 S5。

（4）成品

成品入库，外售给客户。

（二）主要污染工序：

1、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是租用现有苏州工业园区跨春工业坊的空置标准厂房，主要进行厂房装修和设备的安装。在对房屋进行装修时，有少量粉尘及油漆废气产生；钻机、电锤等在使用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噪声污染；同时在装修及设备安装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弃材料和生活垃圾。施工期装卸材料和设备安装过程中易产生机械噪声，混合噪声级为 80dB（A）。本项目施工期短，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施工结束后影响也随之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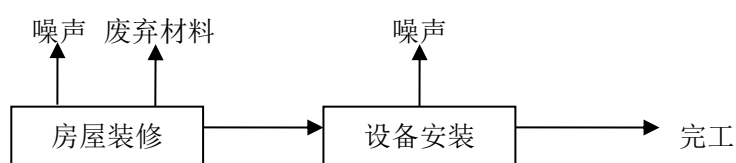


图 5-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营运期污染源分析

（1）水污染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 W_1 及食堂废水 W_2 。

W_1 生活污水：本项目定员约 22 人，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的盥洗废水、冲厕废水，用水量按 100L/人·d 计，用水时间以 270 天计，则年用水量为 594t/a。排污系数取 0.8，则职工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75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等。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由废水排污管排入厂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苏州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W_2 食堂废水：本项目食堂会产生少量食堂废水，总计约 22 人，餐饮用水以 20L/人·天计，年工作 270d，则餐饮用水量约 119m³/a。经使用消耗，排污系数以 0.8 计，排放生活污水约 95m³/a，经隔油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厂处理。

该项目的水量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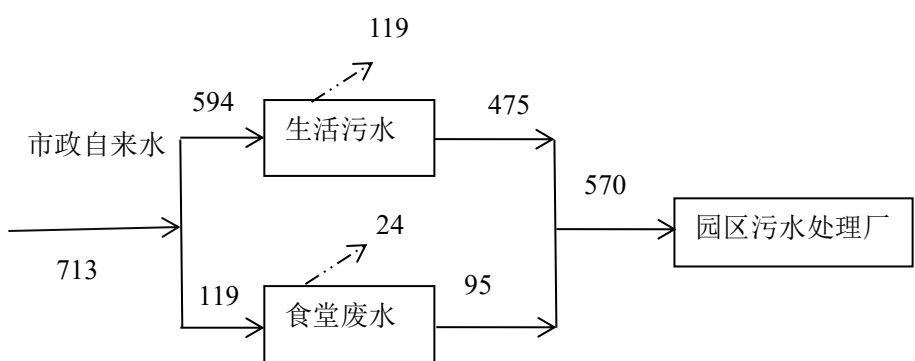


图 5-3 水量平衡图（t/a）

项目水污染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5-1 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种类	废水量 (m³/a)	污染物 因子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 措施	污染物纳管量		标准浓 度限值 (mg/L)	排放 方式 与去 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 污水	475	pH	6-9		/	6-9		6-9	园区 污水 处理 厂
		COD	400	0.19		400	0.19	500	
		SS	300	0.1425		300	0.1425	400	
		NH ₃ -N	30	0.01425		30	0.01425	45	
		TP	5	0.0024		5	0.0024	8	
食堂 废水	95	COD	400	0.038	隔油 池	400	0.038	500	
		SS	300	0.0285		300	0.0285	400	
		NH ₃ -N	30	0.00285		30	0.00285	45	
		TP	5	0.000475		5	0.000475	8	
		动植物油	100	0.0095		20	0.0019	100	
合计	570	pH	6-9		园区 污水 处理 厂	6-9		6-9	园区 污水 处理 厂
		COD	400	0.228		400	0.228	500	
		SS	300	0.171		300	0.171	400	
		NH ₃ -N	30	0.0171		30	0.0171	45	
		TP	5	0.002875		5	0.002875	8	
		动植物油	100	0.0095		20	0.0019	100	

(2) 大气污染源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及厨房产生的油烟。

① G₁ 非甲烷总烃

由工艺分析可知，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气为机加工工段产生的挥发性有机

废气。其排放量按照切削液中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的含量确定，本项目切削液使用量约为 0.8t/a。类比同类型企业数据，切削液中挥发性有机溶剂约占总量的 10%，则油雾产生量约 0.08t/a。工艺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移动式油雾净化设备进行收集净化处理，油雾净化设备收集率约 90%，处理率约为 75%，则未收集处理废气约 0.026t/a；工件进出设备时，设备要进行开盖操作，逸散率约占切削液中挥发性有机溶剂的量的 10%，未净化处理的废气进行无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的废气产生量约 0.008t/a，均以非甲烷总烃计，则无组织废气共排放约 0.034t/a。

② 食堂油烟

本项目设 1 个基准灶的小型职工厨房一个，主要消耗能源为液化气，一日两餐，运转时间约 4h/d，排风量 5000m³/h。根据类比分析，食用油用量一般消耗系数以 0.3kg/人.d，年工作日 270 天，员工人数为 22 人，则本项目厨房耗油量约为 1.8t/a。油烟的产生量占油耗量的 2%~4%，本项目取 3%，则厨房油烟产生量为 0.054t/a。厨房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设备除油净化后经烟道排放，处理率约 75%，排放量约 0.0135t/a。

（3）噪声污染源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车间，产生噪声的主要设备为角磨机、车床、铣床等，噪声源强为 60~85 dB。厂房为封闭式车间设计，噪声源封闭在车间内部，经过合理布局并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后，项目昼间厂界噪声排放可以达到 65dB(A)以下，夜间不生产。主要噪声源及源强见表 5-2。

表 5-2 噪声的产生及治理措施

所在位置	序号	设备名称	源强 dB (A)	治理措施	洁净措施	降噪 效果	预计边 界噪声 dB (A)	标准限 制 dB (A)
生产车间 噪声	1	角磨机	~75	合理布局、日常维护和保 养、隔声门、 减振等	清洁打扫， 保持车间干 净整洁	10	~65	昼间：65 夜间：55
	2	车床	~85			20	~65	
	3	铣床	~85			20	~65	
	4	加工中心	~85			20	~65	

（4）固体废物污染源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弃的金属边角料、废矿物油、废切屑液、员工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等。

废金属边角料 S1、S4：本项目使用不锈钢 20 吨/年，碳钢 300 吨/年。在生产加工工序过程中，会产生废弃的金属边角料，共约 0.1t/a，进行外售处理。

废矿物油 S2：本项目在机加工工序中使用到导轨油 0.1t/a、液压油 0.1t/a。产生废矿物油共计 0.05t/a，危废代码为：HW08（900-249-08），危险特性：I，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废切削液 S3：本项目在机加工工序中使用到切削液 0.8t/a。切削液兑水比例为 1:10，兑水后使用量为 8.8t/a，循环使用至发黑发黄时需更换。消耗量较大按 80%计，排污系数以 0.2 计，则产生废切削液共计约 0.4t/a，危废代码为：HW09（900-006-09），危险特性：T、I，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5：生产过程中的废包装材料如纸箱等，产生量约 3.0t/a，经外卖处理。

生活垃圾 S6：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垃圾，定员约 22 人，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年工作日按 270 天计，约 3.0t/a，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餐厨垃圾 S7：本项目厨房餐厨垃圾按照 0.1kg/人·d 计，员工人数约 22 人，年工作时数 270 天，一日两餐，则餐厨垃圾产生量为 0.6t/a，委托专业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情况如下表 5-3 所示：

表5-3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组成	估算产生量 (t/a)
1	废弃金属边角料	S1、S4	固态	金属	0.1
2	废矿物油	S2	固态	导轨油、液压油	0.05
3	废切削液	S3	固态	切削液	0.4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5	固态	纸箱、袋	3.0
5	生活垃圾	S6	固态	生活垃圾	3.0
6	餐厨垃圾	S7	固态	餐厨垃圾	0.6

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详见表 5-4：

表5-4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组成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利用处理方式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S6	固态	生活垃圾	/	3.0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2	一般工业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1、S4	固态	金属	85	0.1	收集外售其他单位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5	固态	纸箱、塑料袋等	/	3.0	收集外售其他单位
3	危险固废	废矿物油	S2	液态	导轨油、液压油	HW08 (900-249-08)	0.0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切削液	S3	液态	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4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	餐厨垃圾	餐厨垃圾	S7	固态	餐厨垃圾	99	0.6	委托专业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

(5) 项目三本账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消减、排放“三本账”见下表：

表 5-5 本项目的污染物“三本账” 单位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消减量	排放量	项目排口总排放量
废 水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95t/a）	水量	570	0	570	570
		COD	0.228	0	0.228	0.228
		SS	0.171	0	0.171	0.171
		氨氮	0.0171	0	0.0171	0.0171
		TP	0.002875	0	0.002875	0.002875
		动植物油	0.0095	0.0076	0.0019	0.0019
固废		生活垃圾	3.0	3.0	0	0
		一般工业固废	3.1	3.1	0	0
		危险固废	0.45	0.45	0	0
		餐厨垃圾	0.6	0.6	0	0
废气	有组织	油烟	0.054	0.0405	0.0135	0.0135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8	0.046	0.034	0.034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口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 染 物	车间	非甲烷 总烃	——	0.08	——	5.2×10 ⁻³	0.034	大气（无组织）
	厨房	油烟	0.4	0.054	0.4	2.0×10 ⁻³	0.0135	大气（有组织）
水 污 染 物	类别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其中食 堂废水 95t/a）	废水量	——	570	——	570		经市政管网排 入园区污水处 理厂
		COD	400	0.228	400	0.228		
		SS	300	0.171	300	0.171		
		NH ₃ -N	30	0.0171	30	0.0171		
		TP	5	0.002875	5	0.002875		
		pH	6-9		6-9			
	动植物油	100	0.0095	20	0.0019			
固 体 废 物	分类	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 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一般工业 固废	废矿物油	0.05		0.05	0	0	委托有资质单位 处理
		废切削液	0.4		0.4	0	0	委托有资质单位 处理
		废金属边角料	0.1		0.1	0	0	收集外卖其他单 位
		纸箱、塑料袋等	3.0		3.0	0	0	收集外卖其他单 位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3.0		3.0	0	0	委托环卫部门清 运
	餐厨垃圾	餐厨垃圾	0.6		0.6	0	0	委托专业餐厨垃 圾处理单位处理
噪 声	运营期噪 声	项目选用低噪设备，主要噪声源为角磨机、车床、铣床等运作时产生。噪声源强为 75~85dB(A)，经过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达标排放。						
其 他	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用苏州工业园区跨春工业坊 9A 的厂房，无需进行土建，只需要进行厂房装修和设备的安装。

本项目工程较小，施工期约为 2 个月，施工人员 20 人。施工期装卸材料和设备安装过程中易产生机械噪声，混合噪声级约为 80dB（A）。此阶段为室内施工，噪声源主要集中在室内，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期废水主要是施工现场工人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含 SS、COD。该阶段废水排放量较小，纳入区域污水收集处理系统，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弃的装修材料等建筑垃圾以及各类装修材料的包装箱、袋和生活垃圾等。包装物基本上回收利用或销售给废品收购站，建筑垃圾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因此，上述废弃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的影响。

综上，项目施工期注意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这些影响因素都随之消失。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水排放情况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食堂废水（95t/a）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475t/a）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中表 2 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的相应标准后排入吴淞江，预计对纳污水体影响较小。

（2）接管可行性

园区污水处理厂位于吴淞江畔听涛路，于 1998 年投入运行，总设计规模 90 万立方米/日，现处理能力为 35 万立方米/日，采用 A/A/O 除磷脱氮处理工艺。污水处理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污水处理厂 I 级标准后排入吴淞江。园区污水处理厂目前处理规模为 35 万 t/d，实际接收废水量约 28 万 t/d，尚有约 7 万 t/d 的富余量。项目建成后排放污水 570t/a（约 2.11t/d），仅占污水厂余量的 0.00301%。因此，从废水量上看，园区污水厂完全有能力接收建设项目废水。项目污水在污水厂处理范围内，建设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厂，污水水质简单，污水

排放浓度 COD≤400mg/L、SS≤300mg/L、NH₃-N≤30mg/L、TP≤5mg/L、动植物油≤20mg/L，本项目排往污水处理厂的废水水质各项指标均低于接管标准，因此以污水处理厂现有工艺完全能够对该废水进行处理并达标排放，预计对纳污水体水质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投产后，废水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气排放情况分析

本项目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通过移动式油雾净化设备收集净化处理，处理率约 90%，处理率约 75%。因厂区面积大，不易布管收集，故作无组织排放，排放量约 0.034t/a，能够达到相应排放标准可进行达标排放。

本项目厨房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设备除油净化后经烟道排放，处理率约 75%，排放量约 0.0135t/a，能够达到相应排放标准可进行达标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各废气均能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并且通过加强室内通风，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2) 无组织卫生防护距离

无组织排放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以车间边界为起点，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05} L^D$$

式中：C_m—标准浓度限值；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面积 S（m²）计算， $r = (S/\pi)^{1/2}$ ；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Q_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T2.2-2008）中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全厂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及防护距离见表 7-1。

表 7-1 无组织废气排放防护距离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面源面积(m ²)	大气环境 防护距离	计算参数					卫生防护 距离 (m)	
					C _m * (mg/m ³)	A	B	C	D	L	提级

车间	非甲烷 总烃	5.2×10^{-3}	1000（约 100m*10m）， 高 8m	无超标点	2.0	350	0.021	1.85	0.84	0.7683	100
----	-----------	----------------------	------------------------------	------	-----	-----	-------	------	------	--------	-----

经预测，本项目大气防护距离无超标点，气体排放情况属单因子无组织排放，按照计算结果并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中的相关规定，本项目应以生产车间为边界为起算点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均为厂区、道路，无居住区等敏感保护目标。今后该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住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点。针对无组织排放的废气，公司通过加强通风，确保空气的循环效率；此外，还应合理安排生产时间，从而使空气环境达到标准要求。

综上，本项目废气排放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废气排放不会改变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等级，对周围大气环境和周边居民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对原材料进行机加工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为 75~85dB。噪声源封闭在车间内部，经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置于室内、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对噪声的传播进行防治。经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后，预计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可见该项目运营后不会对周围声环境造成影响，不会出现扰民现象。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各类工业固体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处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一般固废，废金属边角料以及纸箱、塑料袋等包装材料经外售进行处理；危险固废，废矿物油、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生活垃圾等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餐厨垃圾委托专业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不会造成二次污染问题。

5、固废处理、处置管理措施

（1）本项目在侧板、法兰等产品生产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固废，放置于固废暂存区内，主要为收集桶、袋等。暂存措施采取了防雨、防晒、防腐、防渗措施，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处理，不会泄漏，暂存措施具有可行性；

（2）固废暂存区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3）危废委外处理时，应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执行五联单制度。危险废物暂存和外运处置过程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99 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正）、《废

弃危险化学品污染环境防治方法》（国家环保总局[2005]27号）以及国家和省有关《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规定；

（4）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制度，规范化危废的场所标示、包装方式，将危废泄漏处置风险纳入全厂应急预案管理。定期按要求申报危废管理系统，建立危废管理台账。

由以上可知，建设项目所有固废均得到了妥善处理 and 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固废处置措施可行。

6、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导轨油、液压油等可燃，可能会发生火灾风险。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因管理不善等因素存在收集效率、处理效率达不到预期效率的风险。对此提出以下防范措施：

（1）增强工作人员的防火意识，避免明火引发火灾和爆炸事故的发生。

（2）加强对废气收集设施及除尘装置的运行管理工作，定期由专人负责检查废气收集设施是否出现堵塞，废气处理设施设置监控装置，若废气处理装置故障必须立即停产检修，确保建设项目的废气处理后稳定达标排放。

（3）加强车间通风，加强清扫工作，避免粉尘堆积。

（4）定期对厂内设备核查，杜绝跑、冒、滴、漏等废水泄露事故发生，事故状态下应控制管道进出阀门或停止生产，并迅速采取堵漏措施，更换泄露设备，防止废水泄露。

（5）加强员工规范操作培训，提高操作人员的防范意识，严格执行非操作人员禁止进入生产区域；

（6）配备生产性卫生设施（如消声、防爆等），按《劳动法》有关规定，为职工提供劳动安全条件和劳动防护用品。

（7）由于本项目未编制突发性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建议公司按照《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企事业单位版）编制公司的综合应急预案，制定计划并经常演练。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治理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 染物	车间	非甲烷总烃	废气经移动式油雾净化设备 收集净化处理后，进行无组织 排放	对环境影响较小
	厨房	油烟	油烟净化设备处理	达标排放
水污染 物	生活污水(其中 食堂废水 95t/a)	COD SS 氨氮 TP 动植物油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 同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 网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	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 接管标准
固体废 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可避免对周围环境的 污染
	危险固废	废矿物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切削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一般固废	废金属边角料	收集外卖其他单位处理	
		纸箱、袋	收集外卖其他单位处理	
	餐厨垃圾	餐厨垃圾	委托专业餐厨垃圾处理单位 处理	
噪声	本项目无高噪声设备，主要噪声源为角磨机、车床、铣床等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均为 75~85dB(A)，并进行衰减、消声、减振、墙体隔声等措施。项目边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排放标准。			
电离和 电磁辐 射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在运营期内通过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对项目地外生态环境不产生影响。			

九、结论与建议

结论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苏州金益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新建侧板、法兰等产品生产项目，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春辉路5号跨春工业坊9A幢。年产侧板200件/年、法兰200件/年、NFL-004为500件/年，租赁建筑面积约1122平方米，总投资300万元人民币，本项目员工人数约为22人，年工作270天，每天工作8小时，2班制。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为“C3489 其他通用零部件制造”，项目未被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也未被列入《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苏府[2007]129号文）中鼓励、禁止、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类产业，为允许类项目。对照《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和禁止类。

因此，该项目的建设与国家及地方政策相符。

3、项目建设与地方规划相容

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春辉路5号跨春工业坊9A幢。本项目用地属工业用地范畴，项目已取得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的批准，本项目在房内进行装修，实施前后不改变土地性质，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中土地利用规划的相符性。

因此项目用地符合用地规划。

4、与生态红线规划的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阳澄湖西南，独墅湖东北，金鸡湖东北。经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为阳澄湖（工业园区）重要湿地，距离本项目约2.76公里，距离独墅湖重要湿地直线距离约8.17km，距离金鸡湖重要湿地直线距离约5.27km。项目用地属于生产工业用地，不在江苏省及苏州工业园区划定的生态红线一、二级管控区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规定要求。

5、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太湖约19.956公里，本项目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所在区域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本项目建成后，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

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吴淞江，符合防治条例要求。

《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 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燃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以上规定的生产项目，符合管理条例要求。

综上，本项目选址符合地方用地与产业规划。

6、《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2018 年修订）相符性分析

根据《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2018 年修订），本项目距离阳澄湖 2.76km，属于阳澄湖准保护区，条例第二十四条规定，准保护区内禁止建设化工、制革、制药、造纸、电镀（含线路板蚀刻）、印染、洗毛、酿造、冶炼（含焦化）、炼油、化学品贮存和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利用项目；禁止在距二级保护区 1000 米内增设排污口。本项目雨水、污水均依托雨、污管网排放，纳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增设排污口。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生产项目，建成后不产生生产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园区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到标准要求后排放到吴淞江；本项目不属于保护区内禁止的活动。因此，项目符合《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2018 年修订）要求。

7、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项目所在地区的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吴淞江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区域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8、项目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

（1）废水

本项目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的废水，能达到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污水水质、水量不会对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产生冲击负荷，不影响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不影响水环境功能目标。

（2）废气

本项目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通过移动式油雾净化设备净化处理，收集率约 90%，处理率约 75%，因厂区面积大，不易布管收集，故作无组织排放；食堂产生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经烟道进行有组织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各废气均能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为保证室内空气流动应加强室内通风，增强空气流动性，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有角磨机、车床、铣床等，噪声源封闭在车间内部，在采取有效的减噪措施（衰减、减振、隔振等）之后，可保证边界达标，不存在扰民现象，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区域声环境影响小。

(4) 固废

本项目运营时固废全部做到无害化处理处置，在收集、贮存和处置中对周围环境不产生二次污染。

本项目污水管网建设依托已建设到位的工业园室外污水管网，不计入环保投资内。

综上所述，通过对本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本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认为本项目在认真执行设计方案及环评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特别是在严格污水预处理及加强对设备噪声的防治和管理之后，营运期产生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境的角度分析该项目是可行的。

9、项目采用的设备与选用的工艺符合清洁生产

本项目在总体规划设计中，通过购置业内较先进的进行生产零部件的机器设备，注重全过程控制，规范工艺操作，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合理采用建筑及装饰材料，并采取一系列的节能措施，减少能源的消耗，降低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量，较好地保护了环境。因此，该项目的建设符合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的要求。

10、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方案

(1) 总量控制因子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合理处置不外排。根据《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的要求，结合建设工程的具体特征，确定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为：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氨氮、TP，水污染物排放考核因子为：SS、动植物油；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油烟。

(2) 项目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本项目的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总量：570t/a（生活污水 475t/a，食堂废水 95t/a）；其中 COD：0.228t/a；SS：0.171t/a；NH₃-N：0.0171t/a；TP：0.002875t/a；动植物油：0.0019t/a。

大气总量：油烟 0.0135t/a。

固体废弃物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处理和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进行收集处理，一般工业固废外卖利用，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固体废弃物实行零排放。固废分别收集后集中处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3) 总量平衡途径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纳入园区污水厂总量额度范围内；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零排放；大气污染物纳入园区平衡范围内。

11、“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

表 9-2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苏州金益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新建侧板、法兰等产品生产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大气污染物	车间	非甲烷总烃	废气经移动式油雾净化设备净化处理后，进行无组织排放	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3	
	厨房	油烟	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由烟道排放（有组织排放）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4	
废水	生活污水（包括食堂废水）	COD、SS、NH ₃ -N、TP 动植物油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B8978-1996）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等级，达标排放	/	与主体工程三同时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塑料、纸盒（包装）	收集外卖及其他单位处理	“零”排放，无二次污染	/	
		废金属边角料	收集外卖及其他单位处理			
	危险固废	废矿物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6	
		废切削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1	
餐厨垃圾	餐厨垃圾	委托专业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	1			
绿化	依托现有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达到规范化要求，依托园区现有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水污染物总量在园区污水处理厂平衡				—	
卫生环境保护距离设置	100m				—	

总计	—	15	
----	---	----	--

综上所述，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认为本项目完成本评价所提出的全部治理措施后，在营运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

说明：

上述评价结论是在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基础上得出的。一旦项目规模、用途等发生变化，建设单位应根据有关规定重新申报。

要求与建议

1.要求

（1）上述评价结论是根据建设方提供的生产规模、生产流程、生产用品等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基础上进行的，如果生产类型、规模、流程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建设单位应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2）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务必认真落实各项治理措施，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定有效的管理规章制度，落实到人。公司应十分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保管理模式，完善管理机制，强化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2.建议

建设项目建成后需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管理：

（1）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严格实行“三同时”政策，即污染治理设施要同主项目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产。

（2）加强施工期管理，控制作业时间，减少施工期产生的污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各种固体废弃物要分类收集储存，及时清运处理。对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废物要用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加强生产废弃物在项目地收集、运输、贮存过程的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应急措施，确保生产废物包装、运输、转移的安全性。

（4）建设单位必须严格遵守按照《固体废弃物管理条例》的要求有关规定，切实做好固体废物的管理工作。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附图、附件：

附图：

- 附图 1：行政规划图
- 附图 2：项目周围敏感点图
- 附图 3-1：一层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2：二层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跨春工业坊平面图
- 附图 5：项目周围 500 米环境状况图

附件：

- 附件 1：立项备案证
- 附件 2：营业执照（副本）
- 附件 3：租赁合同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 7、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